惠州市第二妇幼保健院全自动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系统等一批设备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2020-BLJC043

采购人：惠州市第二妇幼保健院

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

发布日期：2020 年 11 月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根据《政府采购法》、《惠州市社会信用信息征集和管理试行办法》（惠府〔2013〕81号）、《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的通知》（惠财采购(2013)1号）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的企业警示信用信息记录。

二、参与投标且尚未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登记注册的供应商，应在报名成功后于开标前5个工作日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com）进行注册，没有注册并通过审核的供应商将影响本项目发布中标公告，广东省财政厅采购监管处对符合注册登记规定的供应商一般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网上审核，注册过程中如有疑问，可咨询技术部（电话：020-83188500、83188580，操作流程详见网站首页“办事指南”）。

三、请供应商特别留意招标文件上注明的投标截止和开标时间，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恕不接收。因此，请供应商适当提前到达开标会议室。递交投标文件开始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

四、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为本次投标的必要组成部分，建议投标人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描述。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在指定时间内到达指定账户而导致投标被拒，建议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缴纳。

五、投标人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服务费收款账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中标服务费存入《付款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投标资格及保证金缴纳、退还的时效。

六、已缴纳投标保证金但决定不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七、招标文件中标有“★”的条款，投标人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八、请仔细检查《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等重要格式文件是否有按要求盖公章及签名。

九、分公司作为投标人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及授权书复印件。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唯一的投标授权书。

十、我司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购买招标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做出判断，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对一家供应商递交两份不同投标方案的，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如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3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7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7
一、说明.....15
二、招标文件.....17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18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24
五、开标、评标定标.....25
六、质疑.....32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32
八、适用法律.....33
九、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33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35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43
一、自查表.....50
二、资格性文件.....53
三、商务部分.....64
四、技术部分.....74
五、价格部分.....79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各（潜在）供应商:

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惠州市第二妇幼保健院（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惠州市第二妇幼保健院全自动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系统等一批设备采购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编号：2020-BLJC043

二、项目名称：惠州市第二妇幼保健院全自动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系统等一批设备采购

三、采购预算：人民币 1430000.00 元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

1、项目内容：惠州市第二妇幼保健院全自动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系统等一批设备采购；

2、简要技术要求或招标项目的性质：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3、投标人应对项目内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4、数量：1 项。

五、供应商资格：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和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和第二十二条规定；

3、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4、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且已从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招标文件；

5、《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备案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注册证》（注：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注册证》供应商，仅限于投供应商自身生产的产品）；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不允许投标人对本招标货物及其相关服务进行分包和转包；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供应商是否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和二十二条的情况，需按照招标文件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符合《政府采购法》供应商资格条款的声明函”进行声明，供应商可以参考投标文件格式出具书面材料。

六、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0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1 月 20 日期间（上午 9：00～12：00，下午 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惠州市博罗县罗阳镇商业东街博都大厦 A3 栋 1306 号）现场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200 元，售后不退。

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通过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报名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和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信用中国网查询结果显示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参加本项目报名的企业须提供以下资料：

1．政府采购投标报名表（原件，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表 3）。

2.企业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国税、地税）、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已领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的企业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3.《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备案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注册证》（注：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注册证》供应商，仅限于投供应商自身生产的产品）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4.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原件）及其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若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的，则还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以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符合《政府采购法》供应商资格条款的声明函（原件，格式详见招标文件）。

6.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未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不良信用记录的声明函（原件，格式详见招标文件）。

7.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备注：提供上述资料（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一式叁份，投标报名资料必须逐页加盖公章，统一使用A4纸装订成册。报名资料封面需注明本项目名称【惠州市第二妇幼保健院全自动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系统等一批设备采购报名资料】、项目编号、投标供应商名称及递交时间。

七、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12月08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

（注：2020年12月08日上午09:30开始受理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或密封和标注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八、投标文件递交地点：惠州市博罗县罗阳镇商业东街博都大厦A3栋1306号，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开标室。

九、开标、评标时间：2020年12月08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

十、开标、评标地点：惠州市博罗县罗阳镇商业东街博都大厦A3栋1306号，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十一、项目公示时间及提出质疑的要求

1、项目公示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之内（即2020年11月16日至2020年11月20日）。

2、提出质疑的要求：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三十五条的规定，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在公示期间或自期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现场提交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的质疑（注：供应商购买纸质招标文件之日早于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则以供应商购买纸质招标文件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否则，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质疑时需提交以下资料：

（1）关于《惠州市第二妇幼保健院全自动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系统等一批设备采购》的质疑函（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

（3）法人授权委托书**（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

（4）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十二 、公告信息查询：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huizhou.gdgpo.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十三、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752-6621399

传真：0752-6621399

地址：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罗阳镇商业东街博都大厦 A3 栋 1306 号

采购人：惠州市第二妇幼保健院

采购人联系人:谷小姐

电话：0752-7381762

地址：惠州市上排大岭路 10 号

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13 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投标人资格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和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和第二十二条规定；

3、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4、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且已从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招标文件；

5、《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备案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注册证》（注：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注册证》供应商，仅限于投供应商自身生产的产品）；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不允许投标人对本招标货物及其相关服务进行分包和转包；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采购预算和报价方式

（1）采购预算：1430000.00 元。

（2）报价方式：按总价报价的报价方式。

（3）有效报价要求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按要求提供了报价合理性的书面说明或证明，且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对此报价的书面说明或证明可以佐证此报价的产品质量和具有合理履约能力予以通过审查。(备注：如果投标报价比采购人同级财政部门备案通过采购计划的采购预算价低 25%（含 25%）以上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提供书面说明和成本清单等相关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认定；或者投标人的报价比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报价低 25%（含 25%）以上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

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并予以审查认定)。

投标风险提示：

（1)投标报价比采购人同级财政部门备案通过采购计划的采购预算价低25%(含25%）以上，评标委员会认为此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提供书面说明和成本清单等相关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对此报价的书面说明或证明可以佐证此报价的产品质量和具有合理履约能力予以通过审查。（简称“有效报价提示一”）

（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低25%（含25%）以上，此情形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市场竞争的现场情况来认为此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按评标委员的要求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对此报价的书面说明或证明可以佐证此报价的产品质量和具有合理履约能力予以通过审查。（简称“有效报价提示二”）

（3）投标人可以有预见地参照“有效报价提示一”情形的要求，投标文件预先提供书面说明和成本清单等相关证明材料，也可以预先准备好书面说明和必要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此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而要求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或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能够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如果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三、本项目采购技术需求

惠州市第二妇幼保健院全自动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系统等一批设备采购清单						
序号	主要标的	设备名称	数量（台）	最高投标报价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是	全自动血培养系统	1	480000.00	480000.00	国产

2	是	全自动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系统	1	950000.00	950000.00	允许进口
		合计	2	1430000.00	1430000.00	

01、全自动血培养系统主要技术参数

1 检测原理：显色法：检测方法采用显色法，当微生物代谢产生 CO2 可经过半透膜渗透至瓶底与 CO2 感受器结合，指示剂产生颜色变化，并通过光学探测器测量光的变化，是一种非侵入式检测方法。

2 检测范围：适用于血液或各种无菌体液标本

3 检测方式：

3.1 摇摆振荡恒温：采用连续摆动振荡恒温培养方式，提高检测速度及苛养菌检出率。

3.2 实时监测：每个瓶位设立独立检测器，持续实时监控，每 10 分钟检测一次，提高检测速度与准确率，并建立生长曲线和加速度曲线。

4 功能：

4.1 装卸条码瓶：双条码扫描，具有装卸条码瓶和匿名瓶两种模式，运行过程中可任意装瓶及实时卸瓶，特殊提醒功能避免操作失误及错置瓶位。

4.2 延时上机：支持 48 小时延迟上机。

4.3 软件功能：自定义设置培养温度，满足多种培养需求；支持数据导出功能，方便用户统计分析。

5 自动化：

5.1 自动检测校正：自动检测，自动校正，自动存储信息。

5.2 自动报警：对阳性及阴性结果提供声、光、色三级报警

6 特点：

6.1 多种操作方式：支持触摸屏、键盘、鼠标多种操作方式，满足不同操作人员的使用习惯。

6.2 培养周期：根据不同需求可灵活设定独立不同的培养周期。

7 配套试剂：

7.1 血培养瓶种类：配套的血培养瓶包括需氧瓶、厌氧瓶、儿童瓶。

7.2 特殊营养液:血培养瓶添加了丰富的促生长因子和专用特殊气体，解决苛养菌难养问题，提高苛养菌检出率。

▲7.3 树脂吸附剂:采用特殊树脂吸附抗生素、抗体等干扰因素，提高阳性标本检出率和检出速度，不影响后期染色镜检。

▲7.4 血培养瓶材质:多层聚合纤维培养瓶，采用扎口设计，真空定量采血，防摔破，防

▲8 瓶位容量:240 个标本位，可扩增试剂瓶位。

9 操作环境:Windows 系统,中文操作界面

10 一体化结构:电脑主机及培养箱一体化结构，分 ABCD 四个独立箱体，培养箱采用国际主流的抽屉式结构，减少装瓶、卸瓶对内环境恒定温度的影响。

11 有效性:可提供临检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

全自动血培养系统配置清单

1、全自动血培养系统一台

2、液晶显示屏一台

3、条形码扫描仪一台

4、鼠标键盘一套

5、操作说明书一本

6、电源线一条

02、全自动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仪

数量：一台		
用途：用于微生物鉴定和药敏试验		
序号	招标参数要求	
一	主要技术和功能要求：	
1	适用范围	
1.1	对需氧和兼性厌氧的革兰氏阳性细菌、需氧和兼性厌氧的革兰氏阴性细菌、酵母菌及酵母样真菌进行鉴定	
1.2	对需氧和兼性厌氧的革兰氏阳性细菌、需氧和兼性厌氧的革兰氏阴性细菌进行药敏试验	
2	检测原理	
2.1	细菌鉴定：采用常规显色反应与荧光反应相结合的检测	
2.2	药敏：采用氧化还原显色法与比浊法相结合的检测	
3	操作流程	
3.1	菌液配制：提供配套比浊仪及比浊管一套以配制标准浓度的菌液	
▲3.2	检测板接种：使用配套的接种台进行检测板接种，接种台斜面为 24°，利用重力加样原理使菌液一次性自动均匀填充到检测板中，毋需接种的仪器设备，因而不会出现接种的机械故障	
3.3	仪器检测：	
3.3.1	检测板放入仪器后，仪器自动孵育培养、自动检测、自动报告鉴定和药敏试验结果，过程连续，毋需移动检测板	
3.3.2	仪器检测周期 20 分钟，最长检测时限 16 小时	
3.3.3	仪器检测容量：每次可同时进行最多 50 个样本的鉴定试验和药敏试验	
4	鉴定/药敏检测板及其他试剂	
▲4.1	鉴定/药敏检测板种类：包括革兰氏阴性细菌鉴定药敏板、革兰氏阳性细菌鉴定药敏板、链球菌鉴定药敏板；革兰氏阴性细菌鉴定板、革兰氏阳性细菌鉴定板、酵母菌鉴定板、革兰氏阴性细菌药敏板、革兰氏阳性细菌药敏板。每块检测板均单独密封包装并有唯一条形码。以上检测板均可室温保存，减少物流温度的影响，且毋需占用实验室冰箱空间	
4.2	检测过程中毋需其他辅助试剂及试验	
4.3	其他试剂：独立包装的鉴定培养液、药敏培养液，实验室毋需自配。鉴定培养液和药敏培养液均可室温保存。另有药敏试验用药敏指示剂，独立密封包装	
5	菌库	
▲5.1	可以对总计 5 8 0 种细菌进行鉴定和/或药敏试验，其中革兰氏阴性菌 272 种、革兰氏阳性菌 2 4 4 种、酵母菌及酵母样真菌 64 种	
6	抗菌药物	

▲6.1	抗菌药物种类：复合板：针对革兰氏阴性菌的 21 种抗菌药物，针对革兰氏阳性菌的 22 种抗菌药物及针对链球菌的 1 5 种抗菌药物；药敏板：针对革兰氏阳性细菌包含 29 种抗菌药物，针对革兰氏阴性细菌包含 30 种抗菌药物	
6.2	抗菌药物在检测板上为连续对倍稀释，检测实测 MIC 值	
7	耐药机制检测	
7.1	产 ESBL 肠杆菌属的检测；耐万古霉素肠球菌属（ VRE）的检测； 高水平耐氨基糖苷类抗生素肠球菌属种和链球菌属（ HLAR）的检测；耐甲氧西林葡萄球菌属 (MRS)的检测； 产β-内酰胺酶葡萄球菌属(BL)的检测；耐大环内酯抗生素链球菌 （ MLSb）的检测； 耐万古 霉素肠球菌（ VRSA）的检测； 葡萄球菌属耐诱导型大环内酯类抗生素（ IMLS）的检测等 20 余种耐药机制的检测，毋需附加试验。	
8	专家系统	
8.1	仪器具有专家系统 BDXpert 对药敏解释结果进行判断和解释，专家系统中的规则符合 CLSI、EUCAST 或 SFM 等国际标准。	
9	操作系统	
9.1	采用平板电脑控制系统，触摸屏操作，中文界面，简便易学	
10	模块化系统	
10.1	系统可模块化扩容，即一台电脑控制 2 台仪器，容量可扩增至 100 个样本的鉴定和药敏试验	
11	网络连接	
11.1	可与 LIS 或 BD 微生物数据管理系统 EpiCenter 连接，实现信息化管理	
二	售后服务要求：	
1	自验收合格正常使用日起，供方提供免费质保期为 12 个月	
2	维修人员自接到用户报修到现场时间：≤8 小时	
3	供方免费提供设备操作手册	
4	供方免费提供设备的操作培训	
5	供方免费提供设备相关的软件升级	
	全自动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系统清单	
	名称	数量
	仪器主机	1
	启动工具包	1
	软件	1
	快速操作指南	1
	温度板	1
	比浊仪	1
	比浊计定标管	1

	稳压电源	1
	打印机	

三、本项目采购技术需求

四、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1.报价要求

（1）本次投标报价为响应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所有费用（含投标费用、成交服务费、评审专家劳务费等）以及完成本采购项目需求一览表要求的服务项目工作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服务过程的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清洁、车辆及相关设备购置及使用费用、人员工资、社保、保险、福利、管理费、风险费、税费、利润等）。上述费用不管是否在响应供应商报价书中单列，均视为投标总价中已包含该费用。

（2）各响应供应商须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以及自身的实际情况填报，以单价汇总的报价方式进行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单价汇总金额，否则作无效标处理。投标报价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2.交货时间及地点

（1）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 日内交货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质量保证

（1）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和有关部门颁发的相关质量验收标准。

（2）成交供应商随时电话或书面解答货物使用方面的疑问，根据需要派人到现场服务。

（3）制造商执行的货物制造、检验和验收的标准要达到国标及同等相关标准。

（4）质保期：1 年

4.运输、保管及保险

（1）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成交供应商负责将设备材料货到现场过程中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3）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设备在现场的保管由成交供应商负责，直至安装、验收完毕；

（5）设备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成交供应商负责，成交供应商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5.验收标准

（1）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后，成交供应商须派专业人员检查设备质量；由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双方一起对设备进行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单（送货单）；

（2）设备送货到位后，成交供应商须派专业人员进行设备安装、调试、保修等工作，采购人对安装好的设备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后采购人签署验收报告。

6.结算方式：

按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为合同价，以合同价进行包干。

7.付款方式

分三期，付款货到安装后试运行一个月验收合格付 30%，验收合格六个月付 40%，余款在设备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一年后付清。

采购人不承担因资金不能及时到位给成交供应商造成的任何损失。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1.2 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及各方当事人适用本须知。

2、定义

2.1“采购人”是指：惠州市第二妇幼保健院。

2.2“采购监管部门”是指：与采购人同级或上级财政部门。

2.3“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4“招标采购单位”是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2.5 合格的投标人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和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和第二十二条规定；

3）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2.6“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3、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参照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

计价格[2002]1980 号文的有关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

1)中标服务费币种与《中标通知书》的中标价币种相同；

2)中标服务费不列在投标报价中；

3)中标人自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中标公告之日起15日内缴交中标服务费。

4)中标服务费以银行转账形式一次性支付。

开户行：中国银行惠州博罗北门路支行

开户名：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账　号：647057738483

说　明：转账、汇款时请注明“XXX 公司交 XXX 采购项目 XX 费用”等字样。

5、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或在规定的媒体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传真号码以潜在投标人报名时登记的为准。潜在投标人应于收到通知的当日以书面方式予以回复确认，如在 24 小时之内无书面回复则视为已收到并同意通知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因潜在投标人登记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不承担责任。

6、纪律与保密事项

6.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6.2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6.3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6.4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

得的保密资料。

7、关于串通投标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文件第三十七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在供应商符合性审查中不予通过：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二、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的构成

1.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 招标公告

2) 投标邀请函

3) 采购项目内容

4) 投标人须知

5) 合同书格式

6) 投标文件格式

7) 在招标过程中由招标采购单位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1.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1.3 本招标文件中，凡标有“★”号的内容均被视为重要的、实质性的指标要求及性能要求。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响应。若有一项带“★”号的指标未响应或响应为“负偏离”的，将按无效投标处理；凡标有“▲”号的内容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及性能要求，“▲”号条款为可以偏离的响应条款，将影响投标人的综合分得分。

2、招标文件的澄清

2.1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将组织采购人对投标人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2.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3、招标文件的修改

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3.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将在相关媒体发布该修改内容的补充或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确认，如在 24 小时内无书面回复则被视为同意补充和更正文件内容。

3.3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但应发布公告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投标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2、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3、投标文件编制

3.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3.2 投标人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3.3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3.4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4、投标报价

4.1 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4.2 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明细报价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4.3 《投标明细报价表》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4.3.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4.3.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投标人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

括在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4.3.3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4.4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5、备选方案

只允许投标人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的除外）

6、关于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7、关于关联企业

7.1 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如未符合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时将予以拒绝。

7.2 受托为整体采购项目或其中分项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服务的供应商，凡为整体项目提供上述服务的法人及其附属机构（单位），不得再参加该整体项目及其所有分项目的采购活动。

7.3 凡为分项目提供上述服务的法人及其附属机构（单位），不得再参加该分项目的采购活动。采购人应当注明为整体采购项目或其中分项的前期工作提供设计、编制规范、进行管理等服务的供应商名称。

8、关于分公司投标

分公司投标的投标人，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及授权书复印件。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唯一的投标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但总公司及总公司下属其他分公司的人员及业绩不作为投标人的人员及业绩进行评分，若招标文件另有详细规定的遵从其规定。

9、关于供应商诚信管理

根据《政府采购法》、《惠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办法》（惠府〔2015〕145 号）、

《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管理的通知》（惠财采购(2013)1 号）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供应商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的企业警示信用信息记录。

11、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2.1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履行合同能力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缺以下（1）-（5）项内容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投标函；

（2）最新年审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国税、地税)、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已领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的企业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如需要）；

（3）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5）商务条款偏离表；

12.2 资格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印章。

13、证明投标标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其中缺以下内容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表；

（2）组织实施方案；

14、投标保证金

14.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4.2 投标保证金交纳形式及时间：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20000.00 元人民币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投标保证金交纳帐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称：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银行惠州博罗博都花园支行

帐　　号：689960418180

投标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投标保证金必须在2020年12月08日10：00 点前按时到达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账户，以实际到账为准，开标会现场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投标保证金。

用途：“（项目编号）投标保证金”（请务必将本项目的采购编号写在用途一栏）

财务部联系人：钟小姐

联系电话：0752-6621399

14.3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4.4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投标人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按《退保证金说明函》的要求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4.5 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是本次招标活动的部分约束，**直至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提交一份合同原件至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备案后**，按《退保证金说明函》的要求在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4.6 请各投标人按《退保证金说明函》填写投标保证金退还信息，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将根据《退保证金说明函》退还投标保证金。

14.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1）投标人已递交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撤回其投标文件。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3）在招标期间用不正当手段影响评标结果，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

（4）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的。

（5）中标人未按规定交付履约保证金的。（如招标文件要求）

（6）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投标的截止期及有效期

15.1**投标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12月08日10时00分，超过截止时间后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5.2**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天。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15.3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6、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6.1投标文件正本1份，若该项目采购预算在 1000 万元以内的，纸质投标文件副本≥5 份，若该项目采购预算在 1000万元（含 1000 万元）以上的，纸质投标文件副本≥7 份，招标文件对此内容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电子文档一式两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文档与正本一并密封提交。电子文档应是全套投标文件的有效的、未经压缩处理的电子版本，其文字、表格、图表应以WORD、EXCEL软件编写，并以U盘为载体提交，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电子文档须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企业名称及加盖投标法人公章和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并注明“正本”或“副本”。投标文件电子版与正本一并密封提交。

投标文件封面及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注明需签字盖章处按要求执行，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协议书须联合体各方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各自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由各自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各自公章，但必须授权给同一人。其余规定须签字盖章处只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的公章及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16.2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不变质的墨水书写，并由投标

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招标文件规定签章处签章，并逐页盖章及加盖骑缝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16.3投标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方有效。

16.4投标文件统一用A4幅面纸印制，正本和副本必须装订成册并逐页编目编码。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

16.5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严重影响评审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1 为方便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退保证金说明函》、《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各一份一并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唱标信封上清晰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投标保证金若采用汇票、支票、本票及保函形式提交的，应在开标时，将汇票或支票或本票或保函的原件放于《唱标信封》。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及电子文档密封一袋，所有的副本密封一袋，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2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和“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1.3 如果未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对误投或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4 投标人将投标文件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至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惠州市博罗县罗阳镇商业东街博都大厦 A3 栋 1306 号）；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

司将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其投标，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五、开标、评标定标

1、开标

1.1 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在《投标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采购人代表和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并出示有效身份证件，以供查验**。

1.2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收到投标文件后，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3 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在开标当日通过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系统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进行打印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4 开标时，由全体投标人代表或按签到顺序递交投标文件的前三名投标人代表

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代表检查在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或由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机构检查并见证，经确认无误后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招标工作人员当众予以拆封，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价格折扣、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

1.5 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做好开标记录，并打印出纸质文件给各投标人代表、相关与会代表、唱标人签名确认。各投标人代表应对唱标内容及记录结果当场进行核对，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否则视为无异议。在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1.6 当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提交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停止开标，并将密封投标文件退还给投标人，本项目将视为招标失败。除采购任务取消外，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将重新招标。

2、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2.1评标由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人数、专家人数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和商务评议、技术评议、价格评议。

2.3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方法，具体见本部分“九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2.4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

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5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1）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2）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说明，本须知“第五大点的第4小点投标文件的澄清”规定的情形除外；

3）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4）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5）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6）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7）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1）至5）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

3、投标文件的初审

3.1、投标文件的初审包括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包括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满足资格要求；符合性审查，包括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有效、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等。只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进行后续的比较与评价，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3.2、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五十九条的规定，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

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3.3、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以及招标文件要求依据外部佐证的除外。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3.4、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3.5、在供应商资格性审查和供应商符合性审查过程中，投标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资格性、符合性审查的具体要求见附表。

3.6、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评标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3.7、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投标人按要求提供了报价合理性的书面说明或证明，且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对此报价的书面说明或证明可以佐证此报价的产品质量和具有合理履约能力予以通过审查。(备注：如果投标报价比本项目最高限价低 25%（含 25%）以上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提供书面说明和成本清单等相关证明材料，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认定；或者投标人的报价比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报价低 25%（含 25%）以上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并予以审查认定)。（招标文件另有规定除外）

3.8、投标人对履约能力方面出具合理说明的材料，一般包括但是不限于声明材料、满足招标要求进行履约的相关证明材料。

3.9、评标委员会确定无效投标的投标文件，投标的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不通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不得参与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3.10、有效投标人的家数计算规则：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一条的规定，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的采购项目，招标文件将载明主要标的。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主要标的作为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照上述规定执行。

3.5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3.5.1 在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确定为无效投标：

1）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投标总金额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4）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5）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6）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8）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的；

9）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0）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11）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5.2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

4、投标文件的澄清

4.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投标人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4.2 投标人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投标的评价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6、授标

6.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6.2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6.3 中标人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将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或放弃中标的，采购单位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重新招标。

8、废标与处理

8.1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有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1）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少于三个品牌型号货物的有效投标的；或经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后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根据采购需求设定了多名中标候选人并经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后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少于开标条件的数量；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符合第1-3条其中之一的废标条件时，将择日重新组织招标，同时将会发布项目失败公告。

8.2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第二十七条的规定，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在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书面向其同级的财政部门申请变更为竞争性谈判的采购方式，在财政部门批复之后再组织该项目谈判。

8.3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第四十一条的规定，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采购人应当即时报告地级以上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申请变更采购方式为竞争性谈

判、询价或者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的，在财政部门批复之后再组织实施采购活动。

8.4该项目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报告中对该项目招标文件出具论证意见。

8.5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收到采购人书面同意组织该项目重新招标的函件，将重新组织该项目重新招标。

六、质疑

1、投标供应商对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在收到投标供应商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

1.1质疑方式：投标人以书面现场提交形式向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提出质疑，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的质疑。

1.2质疑时需提交以下资料：

（1）关于《惠州市第二妇幼保健院全自动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系统等一批设备采购》的质疑函（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

（3）法人授权委托书**（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

（3）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1、合同的订立

1.1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1.2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2、合同的履行

2.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1.2 条的规定备案。

八、适用法律

采购人、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及投标人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相关的法规、规章、政策（下称招标投标相关法规）。

九、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根据招标投标相关法规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即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供应商。评标总得分相同的（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商务评价指标的单项得分进行排序，并按排序先后确定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

本次评标是以招标文件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售后服务好以及综合实力强的中标供应商。

2、评标步骤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初审、比较与评价：

（一）初审

1）资格性检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详见《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对初步被认定为资格性审查不合格的，应实行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符合性审查。

2）符合性检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详见《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对初步被认定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评审。

（二）比较与评价

1）商务评价：

各评委对通过初审的投标人对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的采购需求各项商务要求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所有评委对某一投标人的商务评价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价得分。

2）技术评价：

各评委对通过初审的投标人对照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的采购需求各项技术要求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所有评委对某一投标人的技术评价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价得分。

3）价格评估：

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所有合格投标人中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投标人声明自己属于小微企业投标的，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人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满分基数（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4）综合比较与评价：

将投标人的技术、商务评价得分和价格评估得分相加，计算得出该投人的综合评价得分。

（三）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评标委员会将按各投标人综合评价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对所有通过初审的投标人进行排序(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推荐排名最前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评标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评分（由高到低）；（3）节能产品；（4）环保产品；（5）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集体决定。（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在最新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应当提供产品所在页的扫描件并注明所在位置，才能证明所投产品在清单内。）

价 格 扣 除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1.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C 的扣除（C 的取值为 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此部分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1.2.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2.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1.2.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1.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4.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1.4.1.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 1.1 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1.4.2.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1.4.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1.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1.5.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上述 1.1 条款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1.5.2.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

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招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一旦中标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告其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1.6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1.6.1 投标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节能产品投标报价占总投标报价比例在 30%或以上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 2%的扣除，在 30%以下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投标产品认证证书加盖投标人公章）。

1.6.2 投标产品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报价占总投标报价比例在 30%或以上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2%的扣除，在 30%以下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投标产品认证证书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投标人同时为上述任两种或以上情况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价格扣除按取值最高的方式进行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四）评标标准：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A	投标人B	投标人C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和第二十二条规定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和第二十二条规定			
3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备案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注册证》（注：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注册证》供应商，仅限于投供应商自身生产的产品）			
4	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且已从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招标文件。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投标人对本招标货物及其相关服务进行分包和转包			
结论				

注：1、符合要求的打“○”，不符合要求的打“×”。

2、采购人代表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3、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投标人为不通过资格性审查投标人。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投标人A	投标人B	投标人C
1	投标保证金是否足额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			
2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			
4	技术规格无偏离“采购项目内容”的★要求			
5	商务内容无偏离“采购项目内容”的★要求			
6	投标报价是固定唯一价且无超出财政预算			
7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无经评委认定为无效标的内容和条款			
结论				

注：1、符合要求的打“○”，不符合要求的打“×”。

2、评委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投标人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投标人为不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不得进入下一步技术、商务、价格评审。

评审标准

技术商务评分表

序号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技术	所投货物（主要技术要求）	28	根据投标人所投包组的技术参数响应程度进行评分。全部满足得 28 分，标“▲”技术参数项每有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扣 2 分，其余技术参数每有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扣 1 分，扣完为止。 （须提供厂家出具的设备产品中文说明书或彩页资料或技术说明函证明其所投产品能满足或达到招标要求，无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不满足设备技术参数要求）。
			8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产品的配置先进合理，是否具有开放性和可扩充性进行评比。 优：产品的配置先进合理，技术成熟，安全可靠的为优，最高得 8 分； 良：产品的配置先进合理，技术基本成熟，安全可靠的为良，最高得 5 分； 一般：产品的配置合理，品选型及配置一般，不能完全满足要求的为一般，最高得 2 分； 差：产品的配置不合理，品选型及配置不成熟，不能满足要求的为差，最高得 1 分。
		培训、测试、试运行	8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技术方案中对本项目有关设备的操作使用提供的培训、测试、试运行的可行性、合理性等方面进行比较和评价。 优：方案内容可行且合理为优，得 8 分； 良：方案内容可行、欠缺合理的为良，得 5 分； 一般：方案内容可行性较差、欠缺合理的为一般，得 2 分； 差：方案内容不可行、不合理的为差，得 1 分； 无提供方案不得分。
2	财务状况		2	根据响应供应商是否有提供 2019 年财务审计报告进行评分，

			有提供得 2 分，无提供不得分。 须提供 2019 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3	信誉	3	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开标当月之前六个月内由县级以上信用中心、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或者经人民银行备案的机构出具的一份信用报告复印件或打印稿文件作为证明材料，有提供得 3 分，无不得分。 须提供信用报告复印件或打印稿文件，未提供不得分。
4	同类项目业绩情况	4	供应商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响应供应商名义独立签订的同类型项目业绩进行评分，提供一个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 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有效业绩的时间认定以签订合同时间为准。须同时提供原件核对，未提供不得分。
5	拟派服务人员	3	对比各响应供应商拟派服务人员的配置（包括人员的从业年限、学历、职称、执业资格和职业水平等）进行比较评分，优得 3 分，良得 2 分，差得 1 分。 须提供服务人员相关证书复印件及响应供应商为其购买的近 6 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未提供不得分。
6	服务便利性	8	对比各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便利性、响应情况及售后服务方案（如保修承诺、质保期限及时修复的应急措施、维护服务等情况）进行评分。 优：提供服务最便利，响应情况最快、售后服务方案最合理。最高得 8 分； 良：提供服务较便利，响应情况较快、售后服务方案较合理。最高得 5 分； 一般：提供服务便利性一般，响应情况一般、售后服务方案一般。得 2 分； 差：无服务便利性，响应情况差、售后服务方案差。得 2 分。 无提供售后服务方案不得分。
7	售后服务机构	3	响应供应商提供自有或租赁的固定场售后服务机构，且有专

			人负责售后服务的，得 3 分。 响应供应商承诺中标后在本地设有售后服务机构，且有专人负责售后服务的，得 1 分。均无说明不得分. （提供营业执照、自有房产证明或租赁合同的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原件核查，无提供不得分）。
8	对招标条件的响应程度	3	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组成完整性、编目条理性，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进行评比。满足且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3 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2 分；部分响应或不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0 分。
8	技术商务得分合计	70	

（三）价格评分（满分30分）。该分值为价格满分基数，为客观计算得分。以投标总价作为评审的依据，评分标准如下：

序号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1	价格	30	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所有合格投标人价格评估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通过初审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投标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则按所投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予以扣除。

备注：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2、请填写评分标准所对应的内容页码，并将该表附在技术商务文件的首页，以便于评审。

惠州市第二妇幼保健院全自动微生物鉴定药敏分析系统等一批设备采购

合 同 书

（货物类）

采 购 编 号：_____

项 目 名 称：_____

注：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甲　　方：_____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乙　　方：_____

电　　话：　　传　真：　　地　址：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根据 _____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合同法》_____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性能参数）	产地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4						
合计总额：￥　　元；　大写：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投标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_____元）人民币。

三、设备要求

1.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

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②符合采购文件和响应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

4.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5.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四、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

2.交货方式：

3.交货地点：

五、付款方式

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_____内付款：

1. 预付款：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总价的_____%。

2. 设备安装调试结束，提交全部报告材料，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_____%，同时无息退还乙方的合同履约保证金。

3. 从验收合格之日起，正常使用_____个月后，支付合同总价的_____%。

六、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____年，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期满后可同时提供终身（免费/有偿）维修保养服务。

2.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停用时间累计超过 60 天则质保期重新计算。

3.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4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七、安装与调试：

乙方必须依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报价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八、**验收：**

1）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评审小组在各投标人的报价有限期内有权要求投标人提供进口货物的报关单。

3）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

4）乙方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

5）甲方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交付的货物、工程/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交付货物的/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接受服务，到期拒付货物/服务款项的， 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十一、**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

约责任。

十二、税费：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一式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代表： **代表：**

签定地点：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签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名称：

银行帐号：

开 户 行：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一、　自查表

二、　资格性文件

三、　商务部分

四、　技术部分

五、　价格部分

注：1、请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2、唱标信封另单独封装，按以下顺序装订：

（1）开标一览表；

（2）退保证金说明函；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为投标人代表并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可不提交）；

市（县、区）政府采购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一、自查表

1.1 资格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投标人资格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和第二十二条规定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和第二十二条规定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备案证）》或《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注册证》（注：持《医疗器械生产企业注册证》供应商，仅限于投供应商自身生产的产品）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且已从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招标文件。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投标人对本招标货物及其相关服务进行分包和转包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2 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投标人符合性	投标保证金是否足额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技术规格无偏离“采购项目内容”的★要求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商务内容无偏离“采购项目内容”的★要求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报价是固定唯一价且无超出财政预算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且无经评委认定为无效标的内容和条款	□通过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3 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性文件

2.1 投标函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__份，副本____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之日起 90 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7.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投标人：_____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件：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日期：_____

2.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盖章）

附：

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

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其权限是：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本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

授权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私章）：_____

有效期限：至_____　　签发日期：_____

附：

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

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3退保证金说明函

致：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_____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已通过_____形式交纳人民币_____元整（￥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以下帐户：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说明：1.上述要求提供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等方式填写。

2.上述要求的填写必须与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的要素一致，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投标人名称（签章）：_____

日期：_____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1.投标人投标时，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转帐等形式交纳。

2. 采购代理机构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投标人提交的《退保证金说明函》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收到《采购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2.4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组织招标的×××项目（采购项目编号：×××号）投标邀请，我方愿意参加采购活动。

我方特此声明：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和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和第二十二条规定；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没有关联企业参加此项目投标；具有从事本项目的能力。我方声明提交的下列相关文件是准确和真实的。

1、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该项目允许自然人可以投标的，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原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未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原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可参见附件）。

4、如果该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该投标联合体提交联合体投标协议且投标联合体之间不存在投资关系。（原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可参见附件）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如有）如果该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可以仅由联合体主办方（或牵头人）盖章，本声明函原件应装订在文件正本中。

（2）（如有）如果该项目允许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自然人参加资格预审，招标公告或招标文件将会预先约定。

2.5 符合《政府采购法》供应商资格条款的声明函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司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邀请，本公司自愿参加投标，并声明及承诺如下：

1、我司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和二十二条的规定；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和第二十二条规定；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具有从事本项目的经营范围和能力；

2、我司已经依法缴纳了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方提供近三个月内的相关缴费证明，以便核查；

3、我司已经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方提供相关的财务状况报告，以便核查；

4、我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公司或法人）无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因涉嫌违法违纪被检察机关立案调查；

5、我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方提供相关的证明文件，以便核查；

6、我司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本次投标文件的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司作无效投标处理，我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我方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承诺在本次招投标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6 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未有重大违法记录、没有不良信用记录的声明函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郑重承诺：在参加“×××采购项目”（项目编号：×××号)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设立不满三年的从设立之日计算），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至本项目提交投标截止时间止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公司以上承诺均为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相关证明材料附后）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7 公平竞争承诺书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郑重承诺：本_____公司保证所提交的相关资质文件和证明材料的真实性，有良好的历史诚信记录，并将依法参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公平竞争，不以任何不正当行为谋取不当利益，否则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2.8 供应商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本___（投标人名称）___公司在参加贵司进行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承诺履行以下诚信义务：

1、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和公平竞争环境；

2、依法诚信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自觉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众利益和采购人合法权益；

3、严格保守政府采购活动中获取的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

4、依法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和政府采购活动中的各项承诺，为采购人提供符合规定质量标准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以及优良的售后服务；

5、依法诚信进行质疑与投诉活动；

6、主动接受政府采购监管管理部门的监管和检查。

7、客观评估自身的综合实力、履约能力等因素，并结合市场实际合理报价，以避免中标后不能履约所带来的法律风险。

我方严格遵守、履行本承诺书内容，若因自身原因所引发的一切后果由我方承担，并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2.9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致：博罗县建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本___（投标人名称）___公司在参加贵司进行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招标中如获中标，我司保证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按本项目招标文件规定向贵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司开出的违约通知，同意按中标服务费的200%接受处罚，由采购人在支付我司的中标合同货款中代为扣付，并愿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承诺日期：　　年　　月　　日

三、商务部分

3.1投标人综合概况

1、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table>
<tr><td>单位名称</td><td colspan="6"></td></tr>
<tr><td>地址</td><td colspan="6"></td></tr>
<tr><td>主管部门</td><td></td><td>法人代表</td><td></td><td>职务</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济类型</td><td></td><td>授权代表</td><td></td><td>职务</td><td colspan="2"></td></tr>
<tr><td>邮编</td><td></td><td>电话</td><td></td><td>传真</td><td colspan="2"></td></tr>
<tr><td>单位简介
及机构设置</td><td colspan="6"></td></tr>
<tr><td>单位优势
及特长</td><td colspan="6"></td></tr>
<tr><td rowspan="4">单位概况</td><td>注册资本</td><td>万元</td><td>占地面积</td><td colspan="3"></td></tr>
<tr><td>职工总数</td><td>人</td><td>建筑面积</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2">资产情况</td><td>净资产</td><td>万元</td><td colspan="3">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td></tr>
<tr><td>负债</td><td>万元</td><td colspan="3">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td></tr>
<tr><td rowspan="3">财务状况</td><td>年度</td><td>主营收入
（万元）</td><td>收入总额
（万元）</td><td>利润总额
（万元）</td><td>净利润
（万元）</td><td>资产
负债率</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注：1）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投标人必须提供近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请留意评分细则要求提供的财务状况证明材料）。

3）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2、制造（代理）商产品授权书（如需要）

（此格式仅供参考，以实际制造商或代理商出具授权为准）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生产制造或□代理产品）（品牌名称：_____产品名称：_____）为主的法人，决定委托本项目投标人_____作为我方的代理商参加你单位组织的"×××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号)(简称本项目） 的投标，我方将承担对上述代理商提供的_____产品及服务质量的保证责任。

如果我方授权的代理商无法提供售后服务时，将由我方负责提供采购文件要求的售后服务。该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相同，如获中标，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以下是制造厂商的情况说明：

授权及服务机构		基 本 情 况	联系信息
□制造商	生产制造商	单位名称： 地　　址 ： 销售负责人：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代理商	广东省总代理或华南地区或中国总代理	单位名称： 地　　址 ： 销售负责人：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售后服务机构	设在广东省内的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机构名称： 地 址 ：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分支机构 /委托代理	联系人: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专此授权。

制造商或代理商(单位盖章) ： 日期：二〇××年月　日

备注说明：1、如果采购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制造（代理）商出具的产品授权书，投标人为非制造（代理）商的，则需要出具此产品授权书。

2、如果属产品代理商转授权的，还需要提交制造商对代理商的授权资料，证明代理商在权限范围内对外转授权有效。

3、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完工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业绩必须以投标人名义完成的项目，请留意评分细则要求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

4、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项目负责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注：请留意评分细则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格式可自行调整。

5、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月　日—　月　日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6、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2商务条款响应表

(1)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项）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此表内容必须与实施方案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打“★”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若招标文件中无“★”项，本表请留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为自递交投标文件起至确定正式中标人止不少于 90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5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6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产品制造商权威网站目前的报价水平和广东省现市场零售价		
7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8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9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0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商务细项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偏离及其影响

注：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项目商务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投标人必须在投标响应中列出具体响应条款，如果投标人只注明“符合”、“满足”、“无偏离”、“响应”等不明确表述的，将导致评审专家拒绝其投标。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3后续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技术部分

4.1货物说明一览表（如需要）

货物名称	规格及型号	数量	交货期	备注

注：附以下材料

1、设备技术性能条件说明和有关资料，包括产品技术性能说明书（中文）、检测报告及图片等相关证明文件。

2、货物清单，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

3、如本表格内容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格式自行划表填写，但必须体现以上内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2技术条款响应表

(1)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 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注：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项目要求”的“★” 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 项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重要项。

2、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若招标文件中无“★”项，本表请留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实质性响应技术条款（“▲” 项）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注：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项目要求”的“▲” 项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打“▲” 项为可偏离条款，但将会影响投标人的综合分得分。

2、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4、若招标文件中无“▲”项，本表请留空。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3)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实际参数 (投标人应按投标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注：

1、投标人必须对应招标文件“采购项目要求”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要求。

2、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3组织实施方案

组织实施方案包括：技术、实施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格式自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五、价格部分

5.1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项	金额(元)
总报价	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小写：（￥_____ 元）
工期	
是否含税	
是否声明为小微企业	
备注：详细内容见《投标明细报价表》。	

注：

1、投标人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2、本项目投标报价为固定总价包干合同。投标报价包括客运索道设计、设备制造、采购、运输、设备安装、调试、检验试验、协助竣工验收、人员培训、税金以及运营后的售后服务。

3、此表是投标文件的必要文件，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有）封装在一个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5.2投标明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产品内容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合计	小写：人民币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注：1、投标人必须按“投标明细报价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明细报价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如果分项报价与总报价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的汇总为准；分项报价的汇总价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

3、大写数字字符：1壹 2贰 3叁 4肆 5伍 6陆 7柒 8捌 9玖 10拾 0零。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1：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范本（如需要）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此格式仅供参考，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_____与_____就“×××采购项目”（项目编号：××号）（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投标有关事宜，经各方充 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1、由_____牵头，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 联合进行本项目的投标工作，联合体各方的单位负责人之间没有为同一人，联合体之间也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2、 为本次投标的主体单位，联合体以主体方（或牵头 方）的名义参加投标。主体方（或牵头方）负责投标项目的一切组织、 协调工作，并授权投标代理人以联合体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各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法律责任。

3、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联合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本中标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本项目中投标，也不得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

5、（各方自行约定内容，如没有删去此第 5 条）

6、如果未中标，本协议自动废止。

主体方（或牵头方）：（公 章）	参 加 方：（公 章）
地 址：	地 址：
邮 编：	邮 编：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20×× 年 月 日

备注：

（1）（如有）如果该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可以仅由联合体主办方（或牵头人）提交投标文件，本联合体投标协议书的原件应装订在投标文件（正本）中。

（2）（如有）如果该项目允许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自然人参加联合体投标，招标公告或招标文件将会预先约定。

附表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需要）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公司制造的货物（由本公司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认定标准详见“财库〔2017〕141 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附表3：

政府采购投标报名表

<table>
<tr><td colspan="2">采购项目编号</td><td colspan="4"></td></tr>
<tr><td colspan="2">采购项目名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7">供应商资料</td><td>供应商名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地　　址</td><td colspan="4"></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4"></td></tr>
<tr><td rowspan="2">联系人</td><td>姓　名</td><td>电　话</td><td colspan="2">移动电话</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电子邮箱</td><td></td><td>传　真</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5">联系人签名：</td></tr>
<tr><td colspan="6">递交日期：　　年　　月　　日</td></tr>
</table>

附表:4：（如需要）

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第四条第_____项_____行业，本公司_*（此处填写从业人员或营业收入的具体数据）*_，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 XXX 项目（采购编号：XXX 号）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5：（如需要）

原件验证一览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原件的条款	投标文件原件 复印件响应名称	外部佐证文件 原件的名称	原件 数量	原件响应 自我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　　年　　月　　日